**安徽（淮北）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管理委员会2025年政府预算草案**

**单位负责人**： 李 响

**财务负责人**： 赵蔻华

**财务经办人**： 郭 璇

淮北煤化工基地2025年政府预算（草案）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及基地党工委、管委会具体工作要求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巩固深化零基预算改革，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；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严控一般性支出；强化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源配置使用效率；加强新时代财会监督，严肃财经纪律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为煤化工基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。按照上述工作思路，现将2025年煤化工基地财政预算（草案）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**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**

根据淮北煤化工基地2025年经济发展预期，结合摸排调研情况，2025年计划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9669万元，同比增长10.23%，其中税收收入18000万元，非税收入9225万元，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4万元（政策性增资补助）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440万元，全年财政收入预计实现29669万元。

**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**

按照“全面完整、量入为出、收支平衡”的原则，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收入全部用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，即2025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29669万元，扣除上缴市财政12852万元，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817万元，具体如下：

**按功能科目分为：**

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88万元，主要用于园区人员经费、商贸事务支出、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等；

2.公共安全支出1955万元，其中应急管理事务490万元、安全生产第三方服务项目300万元，重大安全风险管控数字化平台建设及运维费400万元、公安经费155万元，交警消防经费610万元；

3.科学技术支出2755万元，为企业科技奖补政策兑现；

4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0万元，为园区人员的社保费用；

5.节能环保支出4112万元，包括园区污水处理一体化运营政策性补贴及管廊维保补贴2410万元、基地环保第三方服务费用1529万元，环保管理运行保障项目173万元；

6.城乡社区事务支出2930万元，包括公共设施运营维护费及第三方服务费386万元、园区环卫保洁作业市场化项目781万元、园区基础配套建设项目1763万元；

7.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1006万元，为土地规划技术服务费186万元，村庄搬迁及土地流转费用820万元；

8.住房保障支出350万元；

9.预备费安排171万元。

**按经济科目分为：**

1.工资福利支出1994万元，其中工资奖金津补贴500万元，社会保障缴费250万元，住房公积金350万元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94万元。自2020年开始，经市委市政府批准，淮北煤化工基地实行人事制度改革，进行绩效考核，不再参照行政事业单位工资标准；

2.商品和服务支出5324万元，其中办公经费675万元，会议费149万元，培训费61万元，委托业务费3123万元，公务接待费54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30万元，维修(护)费135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93万元；

3.机关资本性支出2983万元，其中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820万元、设备购置80万元、基础设施建设1683万元、其他资本性支出400万元，主要用于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等；

4.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600万元，为对园区消防队的补助支出；

5.对企业补助5130万元，其中对相润集团补助2410万元，主要用于园区污水处理政策补贴，管廊维保费补贴等，科学技术支出2720万元，用于科学奖补兑现；

6.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15万元，包括基地企业人员人才补贴515万元、企业员工实操实训补贴100万元；

7.预备费171万元。

**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**

2025年计划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00万元，总收入300万元。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300万元，总支出300万元。

**三、2025年组织政府预算执行的主要措施**

2025年，基地财政局将围绕重点目标和任务，紧跟当前财政收支形势，严格执行零基预算要求，深化财政管理体制改革，加强财源建设，优化支出结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为煤化工基地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。

**1、聚焦收入组织，夯实财政运行平稳根基**

**（1）加强税收监管，提高收入水平。**联合高新区税务局对园区内企业做好税源底数清查工作，防止税源流失，促进税收收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。

**（2）强化税源监控，挖掘新的税源。**围绕重点行业、重点税种对园区重点税源企业进行摸排，及时掌握重点税源户的变化情况，实施税源管理动态监控。同时挖掘新增税源，掌握有发展潜力的新增税源并采取相应的培植思路，以实现新增税源逐步转化为支柱税源，促进园区财政稳定增长。

**（3）继续做好税收征收工作。**密切同高新区税务部门联系，充分发挥财税中心的作用，继续深入走访重点企业进行摸排调研，做好园区企业分税种税收的预测分析工作。预计2025年园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.8亿元。

**2、强化结构优化，统筹安排算好精准账**

一是坚持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的原则，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把牢预算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、政府购买服务等关口，不该开支、不必开支的一律不开支。严控非急需、非刚性、非重点支出，从严从紧编制预算。坚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严控一般性支出。二是优化支出结构，紧紧围绕煤化工基地重大决策部署，保持较高支出强度，用好省级新增下达的债券资金，保障园区重点项目支出，发挥有效投资的关键作用。三是巩固减税降费成效，加大企业水、气补贴力度，对企业奖补兑现力度，持续发挥减税降费作用，持之以恒落实各项优惠政策，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成本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为企业发展鼓劲加力。

**3、做好风险防控，强化财政管理水平**

一是从严从紧编制预算，严格控制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，严禁超预算、无预算安排支出，加强对预算指标统一规范管理，实现预算指标对执行有效控制。二是按照“职责与经费相匹配、谁编预算谁执行”的原则，找准自身定位，进一步理顺预算管理权责。预算编制主体要相应承担执行主体责任和资金使用监管责任，提前做好项目招投标、政府采购等前期准备工作，确保预算一经下达，资金就能实际使用，对预算执行率负责。三是坚持全面绩效管理，加快完善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全面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，健全单位自评和财政评价多层次体系，强化绩效结果应用。

**4、加强财政监督，确保财政工作规范进行**

多措并举提升财政管理质量，持续防范国库资金运行风险，做好重点支出资金保障，严格执行新预算法各项规定，坚决把各项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到财政管理和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中，提升财政监管水平。一是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体系，健全内控制度，查找业务风险点，对财务报销制度、政府购买服务等业务环节进一步规范，完善机关管理工作机制。二是进一步优化园区项目审计单位，推广项目复审制，确保各项目建设资金合法合规高效使用。三是进一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，实行集中支付电子化，用好中央直达资金、债券资金监控系统，定期上报资金使用情况，保证专项资金专款专用。四是全面推进财政信息公开，深入开展预决算公开工作，细化公开内容，完善公开方式，扩大公开范围。五是主动接受人大、审计和上级财政部门监督，积极配合相关检查。